



# 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招标编号：HYHA2020-1023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七月

##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一、说明.....	14
二、招标文件.....	14
三、投标文件编写.....	15
四、投标文件递交.....	22
五、开标与评标.....	22
六、授予合同.....	28
七、相关费用.....	29
八、质疑.....	29
九、保密和披露.....	31
十、解释权.....	31
十一、其他.....	31
第三章 评分办法.....	33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38
第五章 合同格式.....	46
第六章 附 件.....	49
附件一：投标函.....	49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设备的制造商授权书.....	50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52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53
附件五：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54
附件六：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55
附件七：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56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58
附件九：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59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60
附件十一：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文件.....	64

##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签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南路汉峪金谷 A2 地块 3 栋 18 楼招标三部）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文件概不接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编号：HYHA2020-102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预算金额：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433.1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同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标的名称：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数量：197 台；

简要技术需求：本次直饮水提升项目共采购 197 台直饮水机，其中济南校区 137 台，威海校区 60 台。为进一步提升学校饮用水服务品质，改善和保障师生饮用水质量，为师生提供安全、高效、便捷的饮用水服务，维护师生健康生活需求。

服务要求：质保期 2 年。

标段划分：划分为 1 个包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以甲方开工令为准，2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鼓励节能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清单中产品。

（2）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

的环保产品清单中的产品。

(3)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 6% 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所投净水产品须具有整机有效期内的卫生许可批件；

4、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供应商必须整包响应，不可分拆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 2020 年 7 月 10 日 08:00 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三部（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南路汉峪金谷 A2 地块 3 栋 18 楼）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获取招标文件的期限内登录 <http://47.93.218.20/qpoaweb/prg/gys/baoming.aspx?id=21845JeHr> 进行备案登记并明确所投项目（项目联系人：范俊蕾、李雅琼，联系电话：0531-82661997，邮箱 fanjunlei@sdhyha.com），登记成功后请携带公司介绍信（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资料必须真实，严禁借资质参加投标。

招标文件售价：¥3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0 年 7 月 31 日 9:00（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 A2-3-18 层第三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保证金账户信息

开 户 名：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山东省济南市济东支行

账 号：37001 61555 20501 50696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山东大学

地址：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0531-8836979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南路汉峪金谷 A2 地块 3 栋 18 楼招标三部

联系方式：0531-82661997、8266188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范俊蕾、李雅琼

电 话：0531-82661997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b>说明</b>	
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招标编号：HYHA2020-1023
2	计划编号：SDJDHF20200199-Z117
3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联 系 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531-88369797
4	采购代理机构：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雅琼、范俊蕾 联系电话：0531-82661997 邮 箱：fanjunlei@sdhyha.com
5	资金来源：已落实
6	<p>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招标公告资格要求</p> <p>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p> <p>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p> <p>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p>
<b>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b>	
7	<p>提交疑问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天前。</p> <p>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 fanjunlei@sdhyha.com (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XX 公司关于 XX 项目的疑问”</p>
8	<p>领取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p> <p>领取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同时发送邮件至各供应商领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邮箱，但不标明问题的来源。</p>

序号	内 容
<b>投标文件</b>	
9	“投标文件组成” 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9 条。
10	“投标报价” 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1	<p>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 <u>7</u> 份，其中正本 1 份和副本 <u>6</u> 份；                      USB 接口设备存储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开标一览表一式三份(单独密封)。                      注意：<b>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双面打印</b>。电子文档应包含 2 个部分。                      第一部分：投标文件完整电子版（签字盖章后的 PDF 扫描版）                      第二部分：扫描纸质正本（加盖公章）中以下表格，将扫描件分别存储为独立的 PDF 文档：</p> <p style="margin-left: 2em;">A. 开标一览表                      B. 报价明细表                      C.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D.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p>
12	<p>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及开标一览表分别密封，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p> <p style="margin-left: 2em;">1) 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包号                      2) 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或开标一览表                      3)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4)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注明“于 20__年__月__日__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p> <p>注：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即可。                      其余签署及盖章的详细要求按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第 12 款执行。</p>
13	<p>纸质投标文件的装订：供应商须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按照投标文件组成的顺序胶装成册，并在首页编制“投标文件目录”，正反双面打印，每页均应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装订要求：</p> <p style="margin-left: 2em;">①每份投标文件的厚度不超过 5cm，若超过 5cm，可分册装订；                      ②为节约成本，投标文件封皮请勿使用硬版纸；                      ③投标文件封装背脊须打印：（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p>
<b>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b>	

序号	内 容
14	<p><b>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陆万元整。</b></p> <p><b>开 户 名：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p> <p><b>开户银行：建行山东省济南市济东支行</b></p> <p><b>账 号：37001 61555 20501 50696</b></p> <p><b>联系电话：0531-82667500（财务）</b></p> <p><b>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电汇、网银、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b></p> <p><b>备注：</b></p> <p>★1、投标保证金以电汇、网银、支票形式提交的，必须从供应商的单位银行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p> <p>2、汇款时请在交易附言内填写：HYHA2020-1023 山大直饮水项目保证金</p>
15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p>
<p><b>投标文件的递交</b></p>	
16	<p>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p> <p>样品递交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p>
	<p>样品：所投产品整机一台。</p>
<p><b>开标及评标</b></p>	
17	<p><b>开标时间：</b>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b>地 点：</b>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p>
18	<p><b>需要核验的证明材料原件：</b></p>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评分办法中涉及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等。</p>
19	<p><b>评标委员会组成：</b>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方面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五人或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20	<p><b>评标方法：</b>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p>

序号	内 容
	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供应商进行排序，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b>授 予 合 同</b>	
21	供应商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分别与山东大学济南校区及山东大学威海校区签订合同。
<b>相关费用</b>	
22	<p>中标服务费：中标人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 40% 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p> <p>见证费：中标人根据中标金额的 1% 向见证机构缴纳见证律师费。</p>
<b>其他</b>	
23	<b>交货期：</b> 签订合同后，以甲方开工令为准，2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24	<p><b>保修与维修条款：</b></p> <p>A. 质保期 2 年。</p> <p>B. 质保期内发现的由于货物本身的原因造成故障或损坏，中标人应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应免费更换。质保期内，维修、包含耗材在内的备件更换等所需一切支出(包括技术人员旅费等支出)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后应保证有充足的备件供应，中标人应对其产品提供终身技术服务、维修，更换只向招标人收取维修服务中所用的材料成本费，不收取人工费。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质保期满前一个月，进行一次现场全面免费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p> <p>C. 中标人需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中标人所提供的直饮水产品牌在国内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全国统一的 24 小时售后服务电话，在招标人所在地有售后服务网点和备件库。设备一旦出现故障，维修人员接到维修通知后 0.5 个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赶到现场解决设备故障，终身维修。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需要赔偿相应损失。</p> <p>D. 中标人应定期回访用户。</p> <p>E. 投标人必须列明质保期后的各项收费标准，需购买的附件和零配件的价</p>

序号	内 容
	<p>格应按主机合同的折扣率给予优惠。</p> <p>F.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身免费升级。</p>
25	<p><b>付款方式：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 97%，质保期满（以中标供应商最后承诺质保期为准）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b></p>
26	<p>履约保证金：无。</p>
27	<p>供应商应派熟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出席开标会议，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答疑说明或补正。</p>
28	<p>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33.1 万元人民币。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投标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须知正文 11.1 条。</p>
29	<p>本采购项目不可采进口。</p>
30	<p><b>安装验收：</b></p> <p>A. 国产货物按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招标人将严格按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人有关承诺等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无条件调换，若再次调换仍不合格，招标人则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B. 中标人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招标人货物进场时间，并委派人员在现场卸货后，参加招标人组织的开箱验收，合格后在有关文件上签字，否则甲方有权限定时间要求不合格产品退场；中标人负责设备安装、电源箱和电源线敷设、给排水管线敷设以及设备调试；中标人应遵守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应自行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安全、文明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对设备、安装设备(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以免受损；无论安装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中标人承担安装调试期间安装场所的安全以及设备和安装调试人员的安全责任；调试及试运行:设备安装工作结束经反复检查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通电调试，调试后再进入试运行工作。</p> <p>C. 中标人应提供各种文档资料和中文电子版说明书以及调试仪器所需要的工具。提供主要零部件的技术性能参数(列出清单及更换单价)，并承诺未列出部件为非主要零部件，单独或与主要部件同时更换时非报价部件免费更换；提供保养、维修操作规程、设备质保期限；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相关技术文档及招标人手册等；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详细列明各种产品的规格、材质、制造商产地等。</p>

序号	内 容
31	<p><b>培训：</b></p> <p>A. 中标人应对用户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能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要求。在投标书内列出详细的培训计划。</p> <p>B. 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免费提供相关技术咨询。</p>
32	<p><b>其他条款：</b></p> <p>10年内免费提供一次中标设备搬迁服务（该项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p>
33	<p><b>核心产品：</b></p> <p>本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的各包，核心产品已在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中列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属投报相同品牌产品，按下列规定处理：</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依次按投标报价低、技术性能得分高的顺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34	<p><b>踏勘现场：</b></p> <p><input type="checkbox"/>是，现场踏勘时间：</p> <p>现场踏勘地点：</p> <p>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p> <p>自行踏勘现场联系人：</p> <p>中心校区：卢老师、13793183553</p> <p>洪家楼校区：孔老师、13853186068</p> <p>趵突泉校区：高老师、13011707678</p> <p>千佛山校区：马老师、13969137330</p> <p>威海校区：祝老师、13406319231</p>
35	<p>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投报：</p> <p>★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以下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p> <p>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p>

序号	内 容
	<p>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未按强制节能清单参与投标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报的，均属于无效报价。</p> <p>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或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发布的《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为准。</p>
36	<p>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所投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管理范围的，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p>
37	<p>本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38	<p>备注：疫情期间，供应商投标时须符合“山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山东省疫情防控的最新规定，自行承担因不符合规定而无法参与投标的相关风险。</p> <p>供应商相关人员抵达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地点前须测量体温，如有异常不得进入，严格遵守山东省、济南市防疫防控要求，全程佩戴口罩、一次性手套等防护用品。</p>

## 1、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说明

#### 1. 采购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

####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

#### 3. 合格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

####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组成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 6. 招标文件答疑

6.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于前附表第7项所述时间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8项所述时间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表明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须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答复后24小时内书面签章回复，逾期不回复的视为认同。

6.2 如果答疑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7. 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以书面补充文件形式通知

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2 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3 供应商须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24小时内书面签章回复，逾期不回复的视为认同。

7.4 因登记有误或其它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到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 三、投标文件编写

####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证明文件、报价表、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 9.1 证明文件

###### 9.1.1 资格证明文件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2) 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6)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 (9) 投标人所投净水产品须具有整机有效期内的卫生许可批件，需在投标文件中附整机卫生许可批件的复印件、公示截图、查询网址。

**资格审查（1）-（9）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阶段。**

**9.1.2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文件**

- (1) 供应商与所投产品制造商或招标采购服务的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等证明文件及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 (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 (3)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时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 (4)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及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 (5)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9.1.3 其它证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9.2 报价表**

- (1) 投标函（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 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 (4)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见附件）；

(5) 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见附件）。

### 9.3 商务文件

(1) 山东大学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2) 业绩一览表（见附件），须提供相关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3) 交货时间及售后服务承诺；

(4) 供应商概况表：（格式自拟）

(5) 优惠条款：供应商提供的优惠条款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供应商在澄清过程中追加的优惠条款一般不作为评标的考虑因素；

(6)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9.4 技术文件

(1)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2) 技术白皮书、技术支持资料等无法在线提供的资料（资料为英文或其他非中文语言的，须同时提供中文的翻译本。供应商修改、遮掩、涂改原始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翻译本谋取中标的，采购人可将其上报主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 系统组成说明、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4) 设备配置明细表（关键元器件明细表）；

(5) 产品制造、安装、调试、验收标准；

(6) 产品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内容及措施；

(7)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主要内容参考提纲：

1)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2) 质量保证措施；

3)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

- 4) 危险性大的分部分项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如有）
  - 5) 安全施工措施计划；
  - 6) 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 7)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 8)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包括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等措施；
  - 9) 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 10)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11)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12)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 13)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
-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供应商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编制”中“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装订成册，由于编制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10. 踏勘现场**

10.1 供应商应按项目要求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得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可能签订承包合同所必须的一切资料。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提出任何索赔。对此类要求，招标人将不做任何答复与考虑。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2 招标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在现有条件下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以及由此产生的后果概不负责。

10.3 供应商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10.4 如果供应商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可自行进行踏勘，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费用自理。

## 11. 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内容包含主机（含软件）、配件、安装、调试、验收、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杂费、保险费及招标文件技术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以及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全部费用。

国产设备应为完税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最终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均被拒绝。

11.2 供应商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供应商对投标报价作出优惠的，其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1.3 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正本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但开标一览表有明确文字错误的除外。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12. 投标文件编写

12.1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复印（A4 幅面）。

12.3 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 9 款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2.4 供应商须如实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其技术指标。供应商不得复制粘贴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参数及要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12.5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设备主要技术指标、规格和性能、技术参数值的详细说明，并提供技术白皮书或技术支持资料或其他证明材料等无法在线提供的资料作为佐证，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2.6 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描述与产品制造商的产品宣传彩页或制造商官方网站公布的资料不一致的或因制造商官方网站更新产品资料滞后造成不一致的，应当在“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备注栏中做出说明，并提供证明材料。

12.7 供应商提供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如有关货物/服务的技术部分）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或中英文对照，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若供应商的中文翻译本与外文版明显不符的，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 13. 投标文件签署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章”字样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必须按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可用正本复印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及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效。**

### 14.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14.1 供应商应准备的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供应商应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4.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 **15. 投标文件装订**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第 14 项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如供应商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法向其提出索赔，供应商应当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1) 开标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竞争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7) 供应商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3 保证金的退还：

-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项。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

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投标文件递交**

##### **18.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8.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18.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8.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19. 投标文件签收**

19.1 本项目只接受现场递交书面形式的投标文件，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19.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对供应商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20.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不得涂抹。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20.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20.4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 **五、开标与评标**

##### **21. 开标**

21.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需出席开标会议，若供应商未派人员出席开标会议，则视同为该供应商默认开标结果。

21.2 开标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21.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1.4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对事后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1.5 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 **23. 评标原则**

23.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3.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3.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3.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 24.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 25. 初步评审

25.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依法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

25.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2)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或涂改未加盖公章确

认的；

6)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7) 投标文件中的产品规格、技术参数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填写技术响应一览表；

8) 供应商要求的付款方式、质保期及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响应一览表；

9)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10) 所投报产品未明确注明允许投报进口产品而投报进口产品的；

11) 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12)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13) 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 在初步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5.4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5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5.6**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对超出项目预算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5.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

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8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9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综合评审。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继续评标。

## **26. 综合评审**

26.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供应商依次按报价得分高、技术性能得分高进行排序，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7. 投标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询问。供应商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8.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29.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9.1 如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串通投标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9.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0.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6)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 31. 串标

供应商出现串标或影响招标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3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4)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5) 供应商与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六、授予合同**

### **32. 中标通知书**

32.1 中标公告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官方网站同时发布。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经查询，如中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

下一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 33. 签订合同

33.1 供应商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分别与山东大学济南校区及山东大学威海校区签订合同。

3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3.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七、相关费用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

## 八、质疑

### 34. 质疑提出与答复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供应商有权对自身的权益进行维护，根据如下：

34.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上述书面形式指纸质形式）。质疑函接受的联系方式、地址、联系人与招标公告中采购人及招标代理联系方式、地址相同。

34.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4.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招标编号、包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4.4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34.5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4.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4.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令第十条的规定，供应商需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异议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4.9 异议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34.10 对于中标结果的质疑，以公布中标结果的日期为准，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 九、保密和披露

### 35. 保密和披露

35.1 供应商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5.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十、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 十一、其他

需对“供应商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以下称为有效供应商）进行逐项评分。

内容	评分因素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30%）×100。 备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商务部分 12 分	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2017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产品（相同品牌）采购及安装的业绩，每提供 1 份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1. 供应商需提供合同原件（必须体现货物名称、品牌型号、配置清单、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合同关键信息）并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2. 需为投标产品销售至最终使用单位的业绩合同。	3
	配件、耗材	承诺质保期外更换滤芯等主配件及耗材不高于市场价，得 1 分。	1
	企业实力	1. 提供投标人或拟投产品制造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得 1 分。	1
		2. 提供净水产品专利证书的，每有 1 份得 1 分，最多得 2 分。需提供相关专利证书，产品宣传手册或折页证明产品真实采用相关专利。	2
		3、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 ISO 9001 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1
		4、制造商有相关产品保险投保证书，保险类型为产品及公众责任险且合计保额不低于 1000 万的，得 2 分；保险类型仅为产品险的且保额不低于 500 万的，得 1 分，保险额低于 500 万的，得 0.5 分；无保险不得分（需提供保险合同扫描件盖章）；	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政府采购的强制产品除外；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且提供了有效的认证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且提供了有效的认证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	
技术部分 48 分	所投直饮水机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响应程度的评价（2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0 分，优于招标文件配置或技术要求的每有一条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与技术或配置要求存在偏离的每有 1 条扣 2.5 分，扣完为止。 ≥1 条★项不能满足的作为不能实质性响应。	20
	样机	1、样机：现场拆机，外形美观、结构合理稳定、外壳材质符合文件要求、机内零部件质量高、功能展示完善的，每有一项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	20

		2、核心涉水零部件（如滤瓶、不锈钢加热罐等非《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分类目录》内的涉水零部件）采用食品级材质并提供对应检测报告的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p>1) 施工安装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安排合理，劳力安排有序、保障措施有力，得 3 分；方案存在瑕疵但能够基本完成项目需求，得 2 分；方案存在缺项或不完整，得 1 分；</p> <p>2) 施工安全、文明、环保措施计划完整、科学、合理，得 2 分；存在缺项或不完整、方案瑕疵，得 1 分；</p> <p>3) 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存在缺项或不完整、方案瑕疵，不得分；</p> <p>4)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 1 分；存在缺项或不完整、方案瑕疵，不得分；</p> <p>5)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科学、合理、完善、切实可行，得 1 分；存在缺项或不完整、方案瑕疵，不得分。</p>	8
服务部分 10分	培训方案	<p>能结合项目需求，提出有针对性、具体、合理的培训方案，能提供优质的多样化的技术培训服务，实用性、可行性强的，得 3 分；</p> <p>能结合项目需求提出合理培训方案，提供基础的技术培训，培训方式较为简单，实用性、可行性较强的，得 2 分；</p> <p>培训方案不够完整、具体，培训方式单一，实用性、可行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培训方案的，得 0 分。</p>	3
	售后服务体系	<p>制造商具备完善售后服务体系且提供服务维修点详细信息的(提供营业执照、服务授权协议及服务点房屋所有权证书或租赁合同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得 2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证明材料不全的，不得分。</p>	2
	质保及售后服务方案	<p>1、满足《山东大学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所有条款得 1 分，凡有一项不满足的此项不得分。</p>	1
		<p>2、质保期满足采购文件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加 1 分，最多加 1 分。</p>	1
		<p>3、有详细、合理、切合实际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整体服务方案、季度巡检方案、保养保修操作规程、管理人员及服务人员配备、服务响应时间），发生故障后响应迅速，维修维护成本优惠合理的，得 3 分；</p> <p>有较为详细、基本合理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发生故</p>	3

		障后响应比较快，维修维护成本较高的，得 2 分；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较为粗略简单或发生故障响应不够及时，维修维护成本高的，得 1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得 0 分。	
--	--	---	--

**注：**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技术性能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得分也相同的按技术性能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配置高是指所报产品其主要功能模块及配置附件的技术性能指标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评标办法说明：支持小微企业发展、节能环保的鼓励优惠政策：

1、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1)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所投产品的节能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按规定使用强制节能产品的或未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详见附件十一的格式 4，需提供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产品明细及报价表，含此类产品的单价、数量及全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占总报价的权重），并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的证明资料（根据财库〔2019〕9 号文的规定），未提供财库〔2019〕9 号文要求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附件十一的格式 4：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产品明细及报价表的，不给予鼓励优惠政策。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若未在品目清单中明确需执行优惠政策的，则该报价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3) 单一产品（每包）采购时，对于节能、环保等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给予认证产品 5%的评审价格扣除；

价格扣除公式：

评审价格=供应商报价×（1-5%）

4) 非单一产品（每包）采购时，对于节能、环保等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给予认证产品 5%的评审价格扣除，最终价格扣除按认证产品与包中所有产品总报价的权重进行计算：

价格扣除公式：

评审价格=供应商报价×（1-5%×节能、环保等属于优先采购的认证产品价格与包中所有产品总报价的权重）

## 2、小微企业

1) 供应商与所投产品制造商或招标采购服务供应商如属小微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财政部、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需出具《小微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

2) 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全部为小微企业产品，给予 6%的价格扣除；所投产品中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小微企业产品金额占合同金额 30%以下的不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产品金额占合同金额 30%以上的给予 2%的价格扣除；招标采购服务供应商如属小微企业，给予 6%的价格扣除。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

5)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及以上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及以上企业；

6)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6%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评审价格=报价×94%，按照评审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报价时，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 3、监狱企业

给予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 6%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评审价格=报价×94%，按照评审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价格 6%的扣除；计算方法同小微企业。

5、单价招标的项目中具有节能、环保、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权重计算方式：以具有节能、环保、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单价之和与全部单价之和计算其权重。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 一、项目概况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本项目为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供应商不得对包中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433.1 万元。

### 二、技术条款及商务条款响应要求

####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配置序号	配置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数量	应答技术规格指标	技术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直饮水机	1、外壳材料要求：采用 304 不锈钢或冷轧钢板喷涂。 2、直饮水机的主要部件(水嘴、加热管、内胆等)全部采用食品级国标不锈钢；具备卫生部门或具有相应计量认证资质的检测部门出具的卫生安全检测报告；机箱内滤芯之间、滤芯至水箱、至压力罐、至出水口等所有与饮用水	197				

		<p>直接接触的管材、管件、粘合剂、密封圈等也应具有相应的卫生安全检测报告。</p> <p>3、水嘴：二个出水龙头，一个开水，一个常温水龙头；出水量：热开水持续出水≥50 升，常温水持续出水≥60 升。</p> <p>★4、直饮水机功率：≤3.5Kw；采用步进式加热方式。</p> <p>★5、落地式柜式一体机，整机密封（接水处除外），整体高度适合成年人站立接水。</p> <p>6、温度微电脑控制，配显示面板，可显示温度，设置定时开关机，面板自动反馈并显示滤芯状态、漏水、设备故障等报警。</p> <p>★7、采用 RO 反渗透技术，5 级(预处理+反渗透)及以上净化系统，其中应包含常规滤芯：PP 棉、活性炭、RO 膜等（RO 膜孔径 ≤0.0001μm）。活性炭、RO 膜需提供滤芯生产企业涉水卫生许可证批件及滤芯浸泡检测报告（携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净水量≥60L/H；热水(≥90℃) 制水量≥30L/H。不包含矿化、电解等</p> <p>8、所投产品电气设备具备 CCC 认证。整机具有 CQC 认证或 CCC 认证。具有漏电防护、防干烧保护功能，防触电保护应为 I 类，保障用户人身财产安全。</p> <p>9、直饮水机必须具有保险公司的投保证明。</p> <p>10、具有热水保护锁功能。</p>					
--	--	---	--	--	--	--	--

		<p>11、废水比<math>\leq 1:1</math>。</p> <p>12、具备杀菌系统（如 UV 紫外线等）保证不存在菌落超标风险、不存在微生物超标风险。</p> <p>13、热罐保温材质需采用高效隔热阻燃环保材质。</p> <p>14、接水盘为 304 不锈钢且具备自动排水功能。，边角去毛刺，做到弧角设计。</p> <p>15、安装时需根据现场情况，安装要固定平稳，高度可根据用户要求进行调整。</p> <p>16、安全功能要求：防漏电、防超温、防干烧、防缺水、防蒸汽、防开盖。</p> <p>17、随机配备明装不锈钢配电箱，配电箱按规范要求配置漏电保护开关，布线采用铝合金线槽。</p>					
--	--	---	--	--	--	--	--

**招标要求：**

**一、招标内容及要求**

1、水质状况

- (1) 原水水源：市政自来水。
- (2) 出水水质要求：《生活饮用水水质处理器卫生安全与功能评价规范——反渗透处理装置》（2001）。

2、核心工艺

- (1) 所投设备须采用以反渗透工艺为核心。
- (2) 所投设备均为全封闭整机一体式设计，不接受分体组装式。
-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应考虑品牌的一致性，技术要求、标准须经过市场验证，不接受定制化产品。

- (4) 投标单位应提供样机，所有过水零部件具备检测报告，样机与投标文件技术参数进行现场对照及评估。
- (5) 技术先进、水质保障技术全面的正偏离，投标时，明确标出。
- (6) 有一条不实质性响应技术要求，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二、施工工艺要求

- 1、管线按施工规范要求施工，与环境协调，并有效固定；
- 2、直饮水机平稳，固定牢固，符合设备安装要求；
- 3、安装人员须具有健康证明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 三、技术服务及安装调试的有关要求

### 1、技术服务要求：

- (1) 投标人应提供必备的技术资料。
- (2) 提供主要零部件的技术性能参数(列出清单及更换单价)，并承诺未列出部件为非主要零部件，单独或与主要部件同时更换时非报价部件免费更换。
- (3) 提供保养、维修操作规程、设备质保期限。
- (4)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相关技术文档及招标人手册等。
- (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详细列明各种产品的规格、材质、制造商产地等。

### 2、安装及调试的有关要求：

- (1) 中标人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招标人货物进场时间，并委派人员在现场卸货后，参加招标人组织的开箱验收，合格后在有关文件上签字，否则甲方有权限定时间要求不合格产品退场。
- (2) 中标人负责设备安装、电源箱和电源线敷设、给排水管线敷设及设备调试。
- (3) 中标人应遵守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应自行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安全、文明安装和调试。
- (4) 中标人应对设备、安装设备(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 以免受损。

- (5) 无论安装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
- (6) 中标人承担安装调试期间安装场所的安全以及设备和安装调试人员的安全责任。
- (7) 调试及试运行:设备安装工作结束经反复检查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通电调试，调试后再进入试运行工作。

## 四、质量及验收

- 1、国产货物按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招标人将严格按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人有关承诺等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无条件调换，若再次调换仍不合格，招标人则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2、所用材料、设备、装置的储存环境和方法及装卸搬运方式必须符合产品说明书的规定。

## 五、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 1、根据国家三包规定提供不低于2年的质保期，质保期内维修费、里程费、零部件的更换及各类耗材等费用全免费。投标人应承诺质保期。在质保期内发现的由于货物本身的原因造成故障或损坏，中标人应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应免费更换。质保期内，维修、更换等所需一切支出(包括技术人员旅费等支出)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后应保证有充足的备件供应，中标人应对其产品提供终身技术服务、维修，更换只向招标人收取维修服务中所用的材料成本费，不收取人工费。
- 2、投标人所提供的直饮水产品品牌在国内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全国统一的24小时售后服务电话，在招标人所在地有售后服务网点和备件库。设备一旦出现故障，维修人员接到维修通知后0.5个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赶到现场解决设备故障;此外投标人须提供售后服务的详细方案。
- 3、中标人须保障招标人在使用该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损失、损害、支出等一切费用(含律师费)。如招标人因此

而遭致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4、技术培训:中标人应对招标人技术人员和操作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详细的培训计划。

##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人民币（含直饮水机整机、运输、包装、安装、调试、辅助材料等，质保期内根据耗材使用情况，免费更换全套滤芯）	
2	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以甲方开工令为准，2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3	付款方式	<b>付款方式：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 97%，质保期满（以中标供应商最后承诺质保期为准）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b>	
4	安装验收	<p>A. 国产货物按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招标人将严格按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人有关承诺等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无条件调换，若再次调换仍不合格，招标人则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B. 中标人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招标人货物进场时间，并委派人员在现场卸货后，参加招标人组织的开箱验收，合格后在有关文件上签字，否则甲方有权限定时间要求不合格产品退场；中标人负责设备安装、电源箱和电源线敷设、给排水管线敷设以及设备调试；中标人应遵守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应自行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安全、文明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对设备、安装设备(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以免受损；无论安装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中标人承担安装调试期间安装场所的安全以及设备和安装调试人员的安全责任；调试及试运行:设备安装工作结束经反复检查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通电调试，调试后再进入试运行工作。</p> <p>C. 中标人应提供各种文档资料和中文电子版说明书以及调试仪器所需要的工具。提供主要零部件的技术性能参数(列出清单及更换单价)，并承诺未列出部件为非主要零部件，单独或与主要部件同时更换时非报价部件免费更换；提供保养、维修操作规程、设备质保期限；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相关技术文档及招标人手册等；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详细列明各种产品的规格、材质、制造商产地等。</p>	
5	培训	<p>A. 中标人应对用户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能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要求。在投标书内列出详细的培训计划。</p> <p>B. 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免费提供相关技术咨询。</p>	
6	保修与维修	<p>A. 质保期 2 年。</p> <p>B. 质保期内发现的由于货物本身的原因造成故障或损坏，中标人应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应免费更换。质保期内，维修、更换等所需一切支出(包括技术人员旅费等支出)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后应保证有充足的备件供应，中标人应对其产品提供终身技术服务、维修，更换只向招标人收取维修服务中所用的材料成本费，不收取人工</p>	

		<p>费。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质保期满前一个月内，进行一次现场全面免费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p> <p>C. 中标人需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中标人所提供的直饮水产品牌在国内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全国统一的 24 小时售后服务电话，在招标人所在地有售后服务网点和备件库。设备一旦出现故障，维修人员接到维修通知后 0.5 个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赶到现场解决设备故障，终身维修。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需要赔偿相应损失。</p> <p>D. 中标人应定期回访用户。</p> <p>E. 投标人必须列明质保期后的各项收费标准，需购买的附件和零配件的价格应按主机合同的折扣率给予优惠。</p> <p>F.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身免费升级；</p>	
--	--	---	--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分别与山东大学济南校区及山东大学威海校区签订中标合同。

2.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 双方签订《购销合同》（国内设备）。

国产设备购销采购合同

订立合同双方： 合同编号：  
 购货单位：山东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项目编号：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点： 山东济南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货物清单：

品名	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时间	售后服务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二、质量技术标准：合同及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三、交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山东济南山东大学\_\_\_\_\_院（部）室（所），交（提）货办法和费用：一切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四、质量检验标准及验收办法：质量检验标准按照合同及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执行。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装要求：\_\_\_\_\_。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 97%，质保期满（以中标供应商最后承诺质保期为准）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七、甲方权利义务责任：（1）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后\_\_\_\_日内付款，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延期超过一个月，甲方应支付乙方货款总值千分之三的违约金。（2）违约：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交付货物，迟延交付，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延迟交货\_\_\_\_日内，未按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货款总值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八、乙方权利义务责任：（1）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格货物；（2）乙方没有按照约定时间交付货物，乙方应当支付不能交货的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交付货物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包修，包换，包退，并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4）货物包装应符合合同约定，如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拒绝验货；（5）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应于甲方通知后五日内取回货物，并负担运输费用；逾期取回的，应支付甲方代管期间实际支付的合理支出费用；（6）因乙方原因错发货物，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负责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损失风险：货物在验收前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后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

十、保修与维修培训等售后服务：详见第一条或附件相关内容。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并就协商一致的内容订立变更条款或补充协议。协商不成时，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共有\_\_\_\_份附件，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订附件，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账号：

银行：

甲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账号：

银行：

乙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 第六章 附 件

### 附件一：投标函

#### 投 标 函

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 HYHA2020-1023 的 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及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6 份，电子版 1 份。
-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  
（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招标编号：HYHA2020-1023）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 开标一览表（包\_）

招标编号：HYHA2020-102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序号	报价内容	供应商响应内容
1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2	所投产品品牌型号	
3	交付期	
4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__年
5	是否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7	报价说明或其他优惠说明	

注：1、本表除需在投标文件中装订外，还需另外一式三份单独密封，以便于唱标。

2、本表需单独密封。

3、投标产品为国产产品的，其投标报价应按人民币报价。国产设备：人民币报价（交钥匙项目包含所有费用）。

4、如果是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中一类，请在“是”后注明为哪类企业。供应商与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的，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 报价明细表（包\_）

招标编号：HYHA2020-102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单

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品牌	产地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									

注：1、供应商须按采购货物清单顺序填报上表。

2、上述合计报价必须与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七: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教学区直饮水提升项目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配置序号	配置名称	技术规格指标	数量	数量	技术规格指标	技术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							

注:1、此表必须按要求填写，如缺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2、此表后须附设备主要技术指标、规格和性能、技术参数值的详细说明，并提供技术白皮书或其他证明材料等无法在线提供的作为佐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施工技术部分内容参考提纲

施工组织设计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 2) 质量保证措施；
- 3)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
- 4) 危险性大的分部分项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如有）
- 5) 安全施工措施计划；
- 6) 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 7)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 8)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包括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等措施；
- 9) 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 10)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11)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12)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 13)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



### 附件九：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成交价		
2	交货时间		
3	付款方式		
4	安装验收		
5	培训		
6	保修与维修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提交近一年财务决算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资信证明注明复印件无效，需提交正本）。若提供的是复印件，山东大学招标采购办公室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 格式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 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例如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 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

(3) 供应商依法属于免交税收及免交社保的书面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说明：如无设备，填写“无”。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技术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一：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文件

### 格式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代表签字：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 格式 2：从业人员声明函

招标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代表签字：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 格式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一条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

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格式 4：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产品明细及报价表（如果有）**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厂家	单价	合价
节能产品								
1								
2								
3								
...								
节能产品报价小计：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环保产品								
1								
2								
3								
...								
环保产品报价小计：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小微企业产品								
1								
2								
3								
...								
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小计：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监狱企业产品								
1								
2								
3								
...								
监狱企业产品报价小计：                    元，占总报价的权重：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1								
2								
3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小计：                      元， 占总报价的权重：      %								
<p>备注：</p> <p>1、此表中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制造厂家、单价和合价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中的一致。</p> <p>2、此表中的节能、环保等认证产品必须后附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在产品清单中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否则不给予政府采购政策优惠。</p>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 格式 5：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说明：

1、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证明资料确定。（本表后须附证明资料）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p><b>投标文件 (正本)</b></p> <p>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p><b>投标文件 (副本)</b></p> <p>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	---

<p><b>开标一览表</b></p> <p>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p><b>投标文件电子版</b></p> <p>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	---

封口格式：

.....于 20 年\_\_月\_\_日\_\_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